



关于武汉回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众环专字(2024)0100637号

武汉回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武汉回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回盛生物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的《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工作。

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编制《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是回盛生物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武汉回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的《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武汉回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武汉回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刘钧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阮金龙

中国·武汉

2024年4月24日

武汉回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武汉回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武汉回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586号）同意注册，公司于2020年8月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27,700,000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33.6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930,997,000.00元，扣除支付的保荐与承销费（不含税）63,367,726.39元后的募集资金为867,629,273.61元。另扣除审计及验资费、律师费、信息披露费用、公证费等不含税发行费用合计16,916,752.81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850,712,520.80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20年8月17日全部到账，并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了众环验字[2020]010051号验资报告。

2、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武汉回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570号）同意注册，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70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700,000,000.00元。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扣除承销保荐费人民币8,556,603.77元（不含税金额）后，筹得募集资金人民币691,443,396.23元，于2021年12月23日划入公司指定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中。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扣除承销保荐费用、审计及验资费用、律师费用、资信评级费用及其他费用共计人民币10,700,982.87元

(不含税金额)后,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689,299,017.13 元。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1 年 12 月 23 日出具了众环验字[2021]0100097 号《武汉回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验证报告》。

(二) 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1、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2020 年收到募集资金净额		850,712,520.80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696,597,782.66
	补充流动资金	167,108,770.56
	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10,157,985.08
	理财收益	2,860,058.38
本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2,897.83
	项目投入	2,850.00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696,600,632.66
	补充流动资金	167,108,770.56
	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10,160,882.91
	理财收益	2,860,058.38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4,058.87

2、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2021 年收到的可转债募集资金净额		689,299,017.13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306,055,017.06
	补充流动资金	144,299,017.13
	尚未转出募集资金置换金额	2,044,379.10
	利息收入减手续费净额	3,409,297.82
	理财收益	5,160,821.92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127,778,968.49
	补充流动资金	25,766,854.69
	利息收入减手续费净额	1,042,118.56
	理财收益	3,572,597.26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433,833,985.55
	补充流动资金	170,065,871.82
	利息收入减手续费净额	4,451,416.38
	理财收益	8,733,419.18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98,583,995.32

注：期初尚未转出募集资金置换金额 2,044,379.10 元，于 2023 年 4 月 23 日转出。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余额为 2.41 万元（含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公司 2021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余额为 9,858.40 万元（含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其中现金管理资金 6,000.00 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合计 9,860.81 万元，其中，3,860.81 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6,000.00 万元用于现金管理尚未到期收回。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切实保护股东的合法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本公司制定了《武汉回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监督等方面均做出了明确的规定。

（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保证专款专用。经公司第二届董事

会第八次会议审议批准，2020年8月27日，公司连同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分别与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昌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东西湖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应城市支行签署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批准，2020年9月10日，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湖北回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回盛”）作为同一方，连同海通证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应城市支行签署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批准，2020年11月17日，公司、湖北回盛，连同海通证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东西湖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批批准，2021年12月23日，公司、湖北回盛、海通证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东西湖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对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

上述监管协议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年初存放 余额 (人民币 元)	截止日余 额 (人民币 元)	存储方式
武汉回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昌支行	275011001000079	0.00	0.00	已注销 (注)
武汉回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东西湖支行	127906203610605	0.00	0.00	已注销 (注)
武汉回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东西湖支行	8111501011500744841	0.00	0.00	已注销 (注)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募集资金 专户账号	年初存放 余额 (人民币 元)	截止日余 额 (人民币 元)	存储方式
武汉回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应城市支行	17525301040007369	0.00	0.00	已注销 (注)
湖北回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应城月圆支行	17525301040007393	1,734.09	1,157.83	活期
湖北回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东西湖支行	127906403310905	22,276.95	22,901.04	活期
合计			24,011.04	24,058.87	

注：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新沟基地-粉/散/预混剂自动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新沟基地-研发及质检中心建设项目”、“年产160吨泰万菌素发酵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已结项，实际结余募集资金9,710.88万元（含尚未支付的项目尾款）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上述募集资金专户1-4已注销。

2、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募集资金 专户账号	年初存放余额 (人民币元)	截止日余额 (人民币元)	存储 方式
武汉回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东西湖支行	127906203610207	101,583,253.19	33,664,502.97	活期
湖北回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东西湖支行	127906403310706	7,976,228.59	4,919,492.35	活期
合计			109,559,481.78	38,583,995.32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投入各项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首次公

开发行股票 2023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 2《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1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和期限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建设和日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由原来的不超过 20,000.00 万元增加至 25,000.00 万元（包括 2020 年 8 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和 2021 年 12 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将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由原来的不超过 10,000.00 万元增加至 20,000.00 万元。调整后，公司现金管理额度合计 45,000.00 万元，有效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5,000 万元（含 25,000.00 万元，下同）闲置募集资金及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前次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现金管理的授权到期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有效期内，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及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0 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 2023 年 1-12 月以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产品类别	签约方	金额 (万元)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本期收益 (元)	备注
国盛收益 719 号	券商收益 凭证	国盛证券	3,000.00	2022/8/2	2023/1/17	455,671.23	已赎回
“银河金益” 收益凭证 16 期	券商收益 凭证	银河证券	2,000.00	2022/8/11	2023/1/13	0.00	已赎回
招商银行点金 系列看涨两层 区间 92 天结构	结构性存 款	招商银行东 西湖支行	5,000.00	2022/10/31	2023/2/1	359,178.08	已赎回

产品名称	产品类别	签约方	金额 (万元)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本期收益 (元)	备注
性存款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92天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招商银行东西湖支行	4,000.00	2022/11/8	2023/2/9	287,342.47	已赎回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90天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招商银行东西湖支行	2,000.00	2023/1/13	2023/4/13	140,547.95	已赎回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91天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招商银行东西湖支行	9,000.00	2023/2/13	2023/5/15	632,761.64	已赎回
国盛证券收益凭证-国盛收益746号	收益凭证	国盛证券	2,000.00	2023/3/16	2023/9/11	315,616.44	已赎回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91天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招商银行东西湖支行	2,000.00	2023/4/14	2023/7/14	140,613.70	已赎回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92天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招商银行东西湖支行	9,000.00	2023/5/18	2023/8/18	639,715.07	已赎回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两层区间92天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招商银行东西湖支行	9,000.00	2023/8/22	2023/11/22	601,150.68	已赎回

产品名称	产品类别	签约方	金额 (万元)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本期收益 (元)	备注
国盛证券收益凭证-国盛收益788号	收益凭证	国盛证券	1,000.00	2023/9/20	2024/3/18	-	本报告期末未赎回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两层区间94天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招商银行东西湖支行	5,000.00	2023/11/24	2024/2/26	-	本报告期末未赎回
合计			53,000.00			3,572,597.26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期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见附表附表 2-1《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3 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3 年度，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违规情形。

附表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3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2：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2-1：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3 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武汉回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4 日

附表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2023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武汉回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5,071.2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2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6,370.94 (注)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9,710.8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1.41%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 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 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 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新沟基地-粉/散/预混剂自动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是	32,000.00	23,394.56		23,373.68	99.91%	2021-12-31	6,688.62	否	否
2. 新沟基地-研发及质检中心建设项目	是	7,000.00	5,897.25		5,897.25	100.00%	2021-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 年产160吨泰万菌素发酵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是	7,000.00	6,997.31		6,997.31	100.00%	2019-12-1	1,527.31	否	否
4. 中药提取及制剂生产线建设项目	否	6,000.00	6,000.00		6,008.60	100.14%	2022-6-30	183.01	否	否
5. 补充流动资金	否	7,000.00	7,000.00		7,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6. 结项补充流动资金	是		9,710.88		9,710.88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59,000.00	59,000.00		58,987.72	99.98%		8,398.94		
超募资金投向										
年产1000吨泰乐菌素项目	否	26,071.25	26,071.25	0.29	27,383.23	105.03%	2022-9-30	-5,570.72	否	否
归还银行贷款 (如有)										
补充流动资金 (如有)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26,071.25	26,071.25	0.29	27,383.23			-5,570.72		
合计		85,071.25	85,071.25	0.29	86,370.94			2,828.22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1、新沟基地-粉/散/预混剂自动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项目预期效益为完全达产后正常稳定运营时的年净利润，因受下游养殖行业景气度持续低迷影响，兽药需求量受到较大抑制，项目产能利用率未达到预期水平，规模效应尚未显现。 2、年产160吨泰万菌素发酵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主要系受原料药行业下行影响，目前产品平均销售价格大幅低于可研报告测算时平均价格。 3、中药提取及制剂生产线建设项目：项目预期效益为完全达产后正常稳定运营时的年净利润，因受下游养殖行业景气度持续低迷影响，中兽药的市场需求受到较大影响，新产品的推广周期延长，产能未得到充分释放。 4、年产1000吨泰乐菌素项目：项目预期效益为完全达产后正常稳定运营时的年净利润，而该项目尚处在投产初期，产量尚未达到规模效应，导致产品单位生产成本偏高。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0年9月1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2020年9月28日召开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入年产1000吨泰乐菌素项目暨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26,071.25万元投入年产1000吨泰乐菌素项目事项。截至2022年12月31日，超募资金已使用完毕。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公司于2020年10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2020年11月12日召开202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回盛吸收合并公司全资子公司应城回盛暨变更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湖北回盛吸收合并公司全资子公司应城回盛。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超募资金投入年产1000吨泰乐菌素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应城回盛，因实施吸收合并，该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由应城回盛变更为湖北回盛，该项目的投资金额、用途、实施地点等其他事项不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湖北回盛吸收应城回盛相关手续已办妥。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0年9月10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前期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25,737.08万元募集资金置换前期投入的自筹资金，其中25,137.86万元用于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599.22万元用于置换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尚未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公司于2022年3月1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并于2022年3月31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新沟基地-粉/散/预混剂自动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新沟基地-研发及质检中心建设项目”、“年产160吨泰万菌素发酵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结项，实际结余募集资金共计9,710.88万元（含尚未支付的项目尾款）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前述募投项目资金节余主要系公司在实施募投项目过程中，本着科学、高效、节约的原则，在确保募投项目建设质量的前提下，优化项目建设方案，加强项目建设各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合理配置资源，通过多次市场调研、商务谈判、集中采购等方式合理降低成本费用。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0）。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余额为2.41万元（含利息收入），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合计数与“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存在尾数差系保留两位小数所致。

附表2: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2023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武汉回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8,929.9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354.5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8,629.25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0,389.9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6,939.78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0,389.9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4.58%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0,389.99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年产1,000吨泰乐菌素和年产600吨泰万菌素生产线扩建项目	是	28,500.00	30,500.00	9,706.26	30,656.16	100.51%	2023-9-30	-1,325.26	否	否
2. 湖北回盛制剂生产线自动化综合改扩建项目	是	12,100.00	7,373.28	-	7,373.28	100.00%	2022-6-30	1,859.98	否	否
3. 宠物制剂综合生产线建设项目	是	9,000.00	370.75	-	370.75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4. 粉剂/预混剂生产线扩建项目	是	4,900.00	1,316.19	-	1,316.19	100.00%	2022-6-30	1,964.23	是	否
5. 年产1000吨泰乐菌素项目(可转债结项资金投入)	是	-	12,363.09	3,071.63	3,667.02	29.66%	2022-9-30		否	否
6.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5,500.00	17,006.59	2,576.69	17,006.59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70,000.00	68,929.90	15,354.58	60,389.99	87.61%		2,498.95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无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无									
合计		70,000.00	68,929.90	15,354.58	60,389.99	87.61%		2,498.95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1、年产1,000吨泰乐菌素和年产600吨泰万菌素生产线扩建项目: 该项目2023年9月30日达到预定使用状态, 处于产能爬坡阶段。 2、湖北回盛制剂生产线自动化综合改扩建项目: 项目预期效益为完全达产后正常稳定运营时的年净利润, 因受下游养殖行业景气度持续低迷影响, 兽药的市场需求受到较大影响, 尚未达到规模效应产量。 3、宠物制剂综合生产线建设项目: 已终止。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因外部环境变化, 考虑公司经营发展及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并于2023年5月17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和2023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同意公司终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宠物制剂综合生产线建设项目”, 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投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超募资金募投项目“年产1000吨泰乐菌素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24)。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2年1月21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14,020.75万元及已支付的发行费用205.00万元（不含增值税），共计14,225.75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见附表2-1：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2023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余额为9,858.40万元（含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其中，3,858.40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6,000.00万元用于现金管理尚未到期收回。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注：本次可转债承诺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金额调整系从补充流动资金中扣除发行费用以及其他项目变更用途用于永久补流所致。

附表2-1: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3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 武汉回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1,000吨泰乐菌素和年产600吨泰万菌素生产线扩建项目	湖北回盛制剂生产线自动化综合改扩建项目	30,500.00	9,706.26	30,656.16	100.51%	2023-9-30	-1,325.26	否	否
年产1000吨泰乐菌素项目(可转债结项及变更用途资金投入)	湖北回盛制剂生产线自动化综合改扩建项目	12,363.09	3,071.63	3,667.02	29.66%	2022-9-30	-5,570.72	否	否
	粉剂/预混剂生产线扩建项目								
补充流动资金	宠物制剂综合生产线建设项目	17,006.59	2,576.69	17,006.59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59,869.68	15,354.58	51,329.77			-6,895.98		

<p>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p>	<p>一、湖北回盛制剂生产线自动化综合改扩建项目和粉剂/预混剂生产线扩建项目</p> <p>1、变更原因：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湖北回盛制剂生产线自动化综合改扩建项目”、“粉剂/预混剂生产线扩建项目”2个项目结项，实际投入金额与前期规划相比存在部分节余，主要原因系公司在保证项目质量及募集资金使用合规的前提下实施上述项目时，通过加强项目建设各环节成本的控制、监督和管理，优化生产工艺、设备配置及产线布局，集中采购等方式，降低项目投入成本，原预留的项目预备费用未使用募集资金支付，并且报告期内上述项目已经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提高资金使用效能，避免资金长期闲置，同时能够满足其他在建募投项目建设的资金需要，经综合研判，公司决定将节余募集资金共计8,310.53万元用于募投项目“年产1000吨泰乐菌素项目”和“年产1,000吨泰乐菌素和年产600吨泰万菌素生产线扩建项目”的建设，其中“年产1000吨泰乐菌素项目”使用节余募集资金6,310.53万元，“年产1,000吨泰乐菌素和年产600吨泰万菌素生产线扩建项目”使用节余募集资金2,000.00万元；</p> <p>2、决策程序：公司于2022年8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22年9月15日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议案》，保荐机构、独立董事出具了相关意见；</p> <p>3、信息披露：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2）。</p> <p>二、宠物制剂综合生产线建设项目</p> <p>1、变更原因：因外部环境变化，考虑公司经营发展及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终止“宠物制剂综合生产线建设项目”。未来若宠物产品销量快速增长，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方式建设宠物制剂生产线。同时，将“宠物制剂综合生产线建设项目”剩余募集资金8,629.25万元中的6,052.56万元投向“年产1000吨泰乐菌素项目”，剩余2,576.69万元（实际金额以转出当日的账户金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p>2、决策程序：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3年5月17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和2023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保荐机构、独立董事、监事会出具了相关意见；</p> <p>3、信息披露：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4）。</p>
<p>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p>	<p>各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详见本报告附表 1 和附表 2</p>
<p>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p>	<p>不适用</p>